



【中国日记之熊培云专栏】

夜拆古建筑 丧钟为谁而鸣？

近日，一票人马闯进襄樊一处明代古建筑，但听为首者一声令下，这些人便用绳索捆住两位六七十岁的看守人，然后开始用推土机拆毁房屋……据7月17日《人民日报》报道，湖北襄樊唯一明代古建筑在半夜时分被强行拆除。据参与守护的一位老人说，来的人穿着制服，有文物部门的人，还有城管和警察。她被六七个人抬出来并带到派出所，而抓走她的理由竟然是她“违反《文物法》”。

据调查，这处古建筑被毁是因为它被政府部门卖给了第一家房地产公司。此前湖北省文物部门早已下发文件：“此处古建筑是重要历史文物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拆毁。”但在拆迁令面前，这个文物保护令早已成了一纸空文。

现实总是充满了离奇。一心守护文物的人竟然因为“违反文物法”被带到派出所，而拆毁文物的却可以堂堂正正、正襟危坐。更荒唐的是襄樊市委宣传部的解释——之所以凌晨四点半行动，是因为“那个时候方便请民工”。

为什么中国古建筑留下来的甚少？有专家论证说那是因为中国建筑多是木结构。显然，这并不是最重要的理由，否则我们就

不能理解为什么现在盖了一二十年的高楼大厦会毁于各种名目的“第一爆”，“拆迁”才是其中的关键。或者说，导致中国建筑没落的最重要的原因是文化或制度结构而不是木结构。我们时常感叹中国的古城没有古建筑群，留下来的文明印记只剩下几个牌楼，如今，“拆迁政治”在发展的口号下势如破竹，恐怕这些牌楼也危在旦夕了。

这种情形揭示了中国城市化面临的最真实困境——即我所担忧的“我们在创造未来，我们的创造没有未来”。几千年来中国人命运多艰辛苦，很大程度上正是受累于这种“拆迁政治”与“拆迁文化”，受累于“先拆迁、后安置”的程序倒错以及一代代拆迁下去的恶性循环，几乎所有建筑、文化、历史都难逃朝不保夕的命运。

显而易见，拆迁之所以大行其道，一个重要的原因就在于没有“坚硬的地权”。这也是为什么我说在没有地产基础上的房产都是“小产权”“铁打的房子也在风雨中飘摇”的原因所在。

襄樊的那处古建筑终于没有躲过彻底毁灭的命运。心急火燎的开发商此时已经开始清理“遗址”，准

备“万丈高楼废墟起”；在湖北省文物局“原址重建”的要求下，襄樊市坚持“异地重建”，而且“选址、资金等问题已经落实”。且不说“先拆迁、后安置”不合人情，那刻着岁月沧桑的木与石，可能“异地重建”么？

对于古建筑来说，其最重要的价值就在于为后人保留了文明的现场。关于这一点，去过巴黎的人一定会有所体会。与中国城市建设靠的是一两代人拆了再建的苦役相比，巴黎的今日气象却是无数代代人集体创造与共同保卫的结晶。显然，现代化没有毁掉巴黎城的一砖一瓦，而是让既有文明得到了修葺，在这里现代化建筑基本上都是围城而建。文明始于日积月累，谁能想象，为建立戴芳斯广场上的新凯旋门，巴黎人会拿破仑时代的凯旋门拆掉？

“姑苏城外寒山寺，夜半钟声到客船。”如此幽静的夜晚难免让人怀想。然而，时至今日，种种拆迁丑闻却让我们看到——灯火阑珊夜，无数明火执仗者自客船一跃上岸，他们趁着夜色钻进灵魂的楼宇，只顾在黎明来临前无所畏惧地敲响文明的丧钟。

（作者熊培云系资深时事评论员，有文集《思想国》问世）

请铁路部门退出“赔偿条例”制定

■今日视点

7月19日的《华西都市报》有条新闻让人眼前一亮：国务院法制办正在审定《铁路交通事故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条例》，铁路交通事故赔偿过低有望成为历史。再往下看，心却凉了半截：新闻中说，新的《条例》草案是由铁道部牵头协助国务院法制办制定的，《条例》一旦施行，已实行了28年的《火车与其他车辆碰撞和铁路路外人员伤亡事故处理暂行规定》将同时废止。由于《条例》尚未施行，铁道部法规司拒绝透露具体新的赔偿标准。

“火车撞人死就赔几百块，一个人还不如一头牛”，这是人们对《火车与其他车辆碰撞和铁路路外人员伤亡事故处理暂行规定》赔偿标准严重偏低最直观的感受，其实何止是赔偿偏低，这样的赔偿标准简直就是漠视人命，在一个以法治为目标的国家，居然有这么一个漠视生命的法规能

够“顽强”地暂行了28年，也算是千古奇谈了。如今，在巨大的舆论压力下，这个布满了耻辱印记的暂行规定终于即将被废止了，但我们等来的，会是一个充分尊重生命价值、平等地对持强势的铁路部门和普通行人的《条例》吗？

我很悲观，暂行了28年的《火车与其他车辆碰撞和铁路路外人员伤亡事故处理暂行规定》之所以会拿人命轻易地换算成薄薄的几张纸币，就在于这个暂行规定的出台，“充分体现”了铁路部门的意志。由铁路部门主导制定的《火车与其他车辆碰撞和铁路路外人员伤亡事故处理暂行规定》，怎能不“充分保护”自己的利益，怎能不漠视普通行人的生命价值。现在，这个暂行规定终于要废止了，但我们却猛然发现《条例》草案也是铁道部“牵头协助”制定的。有过漠视人命的暂行规定暂行28年的经验，这部《条例》最后将会是什么样子，实

在不难想象。赔偿标准可能会在压力之下略微有所上涨，毕竟，肉价现在也涨得很厉害，意思一下来个姿态还是应该的。但肯定是在铁路部门愿意承受的范围之内，毕竟，这个条例草案是他们“牵头协助”起草的。这样的标准，铁道部法规司当然要拒绝透露，否则的话，舆论压力之下，新条例能否顺利通过都是个问题。

可我们要的不是铁路部门示惠式地提高一点赔偿标准，而是一部能充分尊重生命价值的《条例》。但《条例》草案由铁道部牵头协助制定的现实告诉我们，结果将注定是令人失望的，“部门立法夹带私货”的事情实在是太多太多了。重庆推出的“政府部门立法回避”制度，正是为了革除部门立法弊端的好办法。铁路部门如果有彻底消除赔偿不公问题的勇气，那就请学学重庆，退出《条例》的草案制定，给大家一点可怜的信心吧。

(易其峰)

大学生“牵手禁令”与盯梢的卫道士

■公民发言

华南师范大学男女同学牵手被“严肃批评”，这一消息是由一张照片引起的。照片拍的是《保安队查获在校园不文明行为人员的情况记录》，记录将男女同学牵手、搂抱等行为列为不文明行为，学院副书记要求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（7月19日《新快报》）学校不允许男女同学手牵手，着实让人诧异。我完全相信校方的出发点是好的，然而校方应该明白，大学生都是成年人，他们有能力有权利支配自己的行为。再说了，哪个男子不钟情，哪个少

女不怀春？大学生正处于一个青春洋溢的年龄，在这个年龄段去寻求爱情也是很正常的。如果校方不因势利导，而一味压制，必然适得其反——既违反人性人权，也悖逆社会潮流。毕竟大学生不是群氓，不是监狱里的犯人，我们的时代也不再是中世纪。“男女授受不亲”的封建时代早已一去不复返了。让保安去对恋爱中的男女进行“盯梢”、记录，这种做法岂止荒唐，简直是严重侵害人权！最不可思议的是，在记录表的下方，有学院副书记的签字批示：“对多次违反的同学应更加严肃批评教育！”我不知道，这种道貌岸然的领导是在卫的哪门子

“道”？在这位校领导的眼中，男女大学生既然不能牵手，到后来是不是连对视一眼都要被处理？要知道，大学是民主精神和科学知识传播的场所，不是用强权方式干涉公民自由的地方。

中山大学教授章海山曾说：“如果是在社会公共场所，包括校园内，学生当众拥抱接吻，那肯定是一种不文明现象，违背了社会公德。但如果异性拉手都不允许，这就倒退到连‘五四’时期都不如！如果学校真这么做，那就会造成中国封建时期的作风弥漫校园，反而是一种不文明的现象”。诚哉斯言！

(济通)

触目惊心：养鸡场死鸡大部分被端上餐桌

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首席研究员蒋高明从2005年7月至今调查“养鸡场死鸡去向”，其结论是：大部分死鸡被端上了餐桌。而中国人每年吃掉近五十亿只鸡。蒋高明称死鸡买卖产业链已非常成熟。中国的一种畸形养殖模式，导致鸡大批死亡。



这种“集中营”式的养殖模式，使鸡的死亡率达到5%

当中国人每年吃掉的鸡接近50亿只时，一个问题必须引起高度关注——这种餐桌上必不可少的食物是否安全？一位资深学者揭开了这个公开的秘密——他叫蒋高明，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首席研究员。2005年7月至今，他与他的课题组在山东、内蒙古、北京等多个省份，展开了一项对“养鸡场死鸡去向”的调查，其结论是：大部分死鸡被端上了餐桌。

“养殖户大都是比较淳朴的农民，他们对死鸡的去向都直言不讳——全部卖给了收死鸡的人。”蒋高明说：“有的鸡农还向我炫耀：一次他拉了三万多只鸡进城，送到批发市场已经死了三百多只。他把这些死鸡直接运到附近的农贸市场卖掉，省了很多成本。”

记者的调查进一步印证了这个结论。而当记者以鸡贩子的身份致函陕西、湖北、安徽、江苏的十多家养鸡场后，发现小型养鸡场大都出售死鸡。这个交易过程很简单：买家直接过去，看货、给钱，他们负责找车拉走。

只有拥有10万只鸡以上的大型养殖场拒绝出售死鸡。

“这只是表面现象，因为你和他们不熟。”一名死鸡贩子对记者说：“他们不敢拿自己的信誉做赌注。”

“在我们调查的养鸡场中，进入食物链的死鸡超过八成。”蒋高明说。

另一个事实也被揭开：大量死鸡从禽病医院流入了市场。蒋高明发现，医院里的死鸡本是鸡农带来让医生诊断的——这些可能有疫病的家禽，应该做焚烧或掩埋处理。“但是通过熟人介绍，医院发现死鸡可以卖钱。”蒋高明说：“于是，卖死鸡就成了禽病医院的生意。现在，每天都有专人到医院收购死鸡。”

它们这样走上餐桌

这些令人作呕的死鸡，养活了一群人。他们清晨四点钟出门，每天甚至要跑四五百公里的路程，到各个养鸡场收购死鸡。当然，如果把把这个生意做大，可以在家中等货上门。而在每个禽类交易市场，也活跃着专收死鸡的群体。每天，他们像淘宝一样，在各个“档口”以低价进货。

在华南一个禽类批发市场里，记者以业务员的名义认

识了鸡贩子陈仔。他只有22岁，但从事禽畜动物批发已经7年，3年前就拥有自己独立的档口。按他的说法，批发市场中的绝大部分死鸡都被出售了，除了极少数高度腐烂的。“每天至少有50万只鸡流入市场，按照5%的最低死亡率，大约2.5万只死鸡被市民吃掉。”陈仔说。

为证实上述观点，这个批发商带记者到多个禽类市场进行了考察。死鸡都被装进编织袋，扔在每个档口的臭水沟里，皮毛不整、异味扑鼻。它们也被明码标价，并随着市场行情上下浮动。比如竹丝鸡目前每只3元，清远鸡每只9元。

无论是去养殖场取货，还是在禽类批发市场收购，死鸡都有一个“再分解”的加工过程。在河北的一个死鸡加工点，本报记者曾亲眼目睹这一系列肮脏的工序——首先是用热水甚至沸水烫，再放入褪毛机，最后放在水中浸泡，以去除其身上的淤血。一般人无法忍受工作的“艰辛”的——在现场，一个刚来不久的小工突然呕吐不止。

只有比较新鲜的死鸡才会整只出售给商家，用于加工

烧鸡、烤鸡；不太新鲜的，会把鸡翅、鸡腿、鸡爪切出来，制成冷冻食品。“冷冻食品都不新鲜，很难看出哪是病死鸡哪是健康鸡，所以容易掩人耳目。”一位业内人士说。另外，死鸡的内脏——比如说鸡肝，大多流向烧烤摊位；而腐烂比较严重的鸡，还能制成火腿肠。有些饭店的“乳鸽”，或者那些油炸“麻雀”，其实就是剥去皮的小死鸡。

此间的产业链已非常成熟。在下游，有专门要内脏的商贩，有专取白条鸡的商贩，还有加工熟食的。其终端就是饭店、熟食店、烧烤摊甚至超级市场，死鸡由此进入人们的餐桌。

流通背后的利益链

某禽病中心医生称，他正准备享受“美味”烧鸡时，被吓出了一身汗。眼前的食品是由“包心包肝”的鸡做成的——所谓“包心包肝”，是指鸡死于大肠杆菌感染后，心脏或肝脏外会形成厚约1毫米的蛋白分泌物，呈黄白色。烧鸡店老板没有将此分泌物处理干净，就做了烧鸡。“专业人员可以吃出死鸡来，普通人怎么吃得出来？”一位禽类专家说。

有位老板给暗访的央视记者算过一笔账：“收一只死鸡平均2元钱。加工成烧鸡半成品重约1公斤，按批发价是一斤4.5元，每只鸡能挣6-7元。如果一天做300只，就收入2000元左右。”

“对养殖户来说，也是因为回收成本急切让他们不顾食品安全。”蒋高明说：“在政府方面，只有禽流感死亡鸡才给养殖户补偿，虽然大部分地区规定了每只补助10元，但是农民要拿到是很困难的。这也并非政府的完全不作为——一个五六万人的乡镇，

有30-40个大型养殖场，活鸡两三百只，但政府工作人员只有三五十个人。怎么管理呢？”

“卫生标准往往是在那里应付检查的。”一位养殖户说：“养殖场里难闻的气味，令检查的官员避之惟恐不及，很多时候在外面转转就交差了。”

这种情况同样出现在禽类批发市场。广州一个鸡贩子说，禽流感严重的时候，市场加大了监管力度，派出专人每天去各个档口收集死亡的禽畜，买卖死禽被严惩。但禽流感一过，有关部门睁一只眼闭一只眼，商户出售死鸡也越来越明目张胆。

死鸡伤人有多深？

尽管这些死鸡让人很反感，但可以肯定的是，煮熟的它们不会传播禽流感。接受南方周末记者采访时，中国工程院院士、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家陈君石解释：“高温可以杀死禽流感病毒。但有可能得病的是那些杀鸡、抓鸡的人，禽流感是接触传染的。”

“但动物死后，尸体的腐烂会很快开始，过程会产生对人体有害的物质。”中国健康教育协会副会长、复旦大学教授李枫说：“何况死鸡往往是病鸡，带有各种传染性病菌。加工者为了掩盖死鸡的异味，往往又加了过多的添加剂，这对人体的危害更大。”

一般情况下，鸡的病因有两种：传染病死亡和非传染病死亡——比如药物中毒、天气过热、环境污染、打斗致死等。南方周末记者根据多方调查总结，目前，大部分养鸡场的死亡率为5%-10%。“这是一个不正常的数字。”蒋高明说。

据蒋高明调查，很多养殖户为了让鸡少患病，将磺胺类药物掺入它们的食物中，甚至使用

禁用药物喹乙醇。“工厂化养殖的鸡，每天吃着大量的添加剂、安眠药、抗生素和激素，养殖户把它们的生命周期由200多天缩短到40天左右。”蒋高明说，“这样不科学的喂养，怎能不提高鸡的死亡率？”

同时被这位研究者严厉指责的，还有“集中营”式的养殖方式。在天津、北京等北方城市，记者曾亲眼目睹这种方式——至少七八十只鸡一直挤在1平方米的狭小空间里，身体都转不过来。惟一可以享受自由的，是它们探出笼子的头。蒋高明说：“集约化养殖的鸡，不会飞已不是什么令人大惊小怪的事了。但是我这次在肉鸡场的调查，竟然还发现了放在地上走路都不会走的鸡！”

而这样的鸡进入食物链，无论是否死亡的，对人体的危害可想而知。即使这些鸡粪做成的肥料，都会因为重金属含量超标而产生危害。

更令一些生物专家担忧的是，这种严重违背生物学的养殖方式，已经扩大到了鸭和鹅。后者的出笼时间也是40天左右，甚至连它们戏水的基本权利都被剥夺了。

“很多食品安全问题不是突发性的——不是说，人一吃了就会马上发病。”一位消费者说，“而这种在畸形环境里成长起来的鸡，就可能给人体带来长期的威胁。”

为改变这种畸形养殖模式，蒋高明及著名学者温铁军等人提议：将“集中营”式的养殖转变为自由散养，把鸡解放出牢笼，还原其150-200天的“长大成鸡”周期。这被他们总结为“南南上，禽北上”。这也是身为植物生态学家的蒋高明等人为什么开展死鸡调查的起因。据《南方周末》